附件1

**中共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**

**党委会议题预审表**

提请部门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议题名称 |  |
| 汇报人 | （党委委员\*\*\*） | 列席部门及人员 | （提请部门\*\*\*如有列席，请填写） |
| 议题内容 | （议题要点、需要会议决策事项、工作建议） |
| 议题前期准备情况 | 是否已进行调研或通过民主程序进行论证 | 是否已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 |
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
| 若属于校学术委员会（师资队伍建设、专业建设指导、教学工作委员会等）职责范围内的事务，是否已经过评定或审议 | 若属于专业性、技术性较强的重要事项，是否已经通过专家论证或风险评估，以及技术、政策、法律咨询 | 若属于事关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，是否已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方式听取师生员工的意见与建议 |
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
| 是否报校长审阅 | 是否报党委书记审阅 |
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 是（ ） | 否（ ） |
| 提请部门主要负责人意见 |  |
| 提请部门分管校领导意见 |  |
| 党政办公室意见 |  |
| 党政办公室分管校领导意见 | （由党政办公室统一报审） |
| 党委书记意见 | （由党政办公室统一报审） |

备注：此表与会议材料提前2天提交至党政办公室307室。